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之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天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易天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0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3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46 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为 1,938 万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7,511,683.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415,894,800.00 元，扣除部分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27,837,988.49(不含税)后，余额人民币 388,056,811.51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深圳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5840000010120100525378 的银行账户；上述人民币 388,056,811.51 元，扣除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1,547,882.87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6,508,928.64 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 19,380,000.00 元，余额人民币 357,128,928.64 元转入资本公积。该事项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48030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0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华林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滨海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公司与华林证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易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华林证券、浦发银行深圳滨海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中大尺寸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业设备扩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公司及中山易天与华林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LCD 和 AMOLED 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管理。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名	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 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期末余额(元)	资金用途
中山市易天自 动化设备有限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7559458272101 23	117,342,928.64	0.00	LCD 和 AMOLED 平 板显示器件自 动化专业设备 生产建设项目
中山市易天自 动化设备有限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滨海 支行	7919007880130 0000894	60,125,000.00	1,667,090.98	中大尺寸平板 显示器件自动 化专业设备扩 建建设项目
深圳市易天自 动化设备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7919007880150 0000893	39,041,000.00	36,909,992.23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名	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 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期末余额(元)	资金用途
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滨海 支行				
深圳市易天自 动化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	5840000010120 100519682	160,000,000.00	0.00	补充营运资金
合计			376,508,928.64	38,577,083.21	

注：上表中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合计		376,508,928.64	376,508,928.64	69,452,884.71	341,493,064.93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LCD 和 AMOLED 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用设备生产建设项目”、“中大尺寸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用设备扩建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于 2022 年 1 月 9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为：</p> <p>1、在新冠疫情影响下，根据当地政府的疫情防控要求，公司“LCD 和 AMOLED 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用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和“中大尺寸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用设备扩建建设项目”，施工方采取了加强施工人员管理、施工人员错峰开工、加强核酸检测等相关防控措施，对项目建设进度造成了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主体工程建设已完成，部分楼层的装修工程等未完成。</p> <p>2、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地址尚未确定，但已配备部分专项研发人员。除该部分专项研发人员的工资及专项软件购置费外，公司其余研发投入均使用自有资金。报告期内，“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进度为 8.07%。</p> <p>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LCD 和 AMOLED 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用设备生产建设项目”、“中大尺寸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用设备扩建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其余项目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 1,906.93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857.71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情形。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不超过 1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4,149.31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857.71 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6,508,928.6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3,561,219.50
减：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41,493,064.9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8,577,083.2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募集资金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易天股份《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易天股份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易天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2021 年度，易天股份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之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 坚

朱文瑾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